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2018年6月1日，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区政府”或“甲方”）签署《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公司拟在淄博市张店区科技工业园一帆路两侧、张柳路以南，初步规划投资10亿元人民币建“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占地总面积约为270亩（以国土部门测量为准），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英科医疗营销和研发中心、电动轮椅电机和控制器研发、电动轮椅组装及其他医疗器械研发、生产等，并进行配套生产生活设施建设。

2、公司于2018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3、本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本项目投资额以最终立项文件为准，在确定最终投资额度后，公司将根据审批权限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
-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 3、与公司关系：无关联关系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简介：

张店区现辖6个镇、6个街道办事处，113个行政村、110个社区居委会，总面积244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85.68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85万，户籍人口68.7万，城镇化率达到94.13%。张店区域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捷，是鲁中地区的交通和通信枢纽，是济南都市圈重要节点城市之一。此外，张店产业基础雄厚、优势明显，深入实施工业、服务业“双轮驱动”战略，全区形成了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为支柱的现代化工业体系，2017年，全区GDP完成1045亿元，增长7.3%。（以上数据引自张店区人民政府网站）

三、本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英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有关项目公司的详细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
- 2、投资金额：初步规划 10 亿元，具体以立项文件为准。
- 3、计划工期：5 年，自立项完成之日起计算。
- 4、建设内容：建设英科医疗营销和研发中心、电动轮椅电机和控制器研发、电动轮椅组装及其他医疗器械研发、生产等，并进行配套厂房和生产生活设施建设，具体以立项文件为准。
- 5、项目选址及用地面积：拟选址在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科技工业园一帆路两侧、张柳路以南（详见园区规划图），土地总面积约 270 亩（以国土部门测量为准）。

6、乙方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山东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批复》（鲁政字[2015]286号）规定的标准（目前补偿标准为 5.5 万元/亩）一次性向甲方交纳征地补偿费 1486.0725 万元，再由甲方负责具体补偿）。

土地招拍挂后市区返还的此项征地补偿费用由甲方在收到后 3 日内返还给乙方；若未成功拍得土地甲方也应当将上述补偿费 1486.0725 万元及时返还给乙方。地面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参照《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淄博市征地地面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批复》（鲁价费发[2014]35号）由甲方补偿给所有人。无法确定补偿标准的由中介机构评估确定。

（二）优惠政策

参照中共淄博市委淄发【2017】2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意见》、市区“工业 30 条”以及中共张店区委、张店区人民

政府张发[2018]8号《中共张店区委张店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意见》等规定执行。

（三）甲方权利及义务

1、协议签订后，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土地出让、规划、环保等相关手续、并做好和有关村民的协调工作。

2、甲方负责乙方入园后的园区物业管理工作，并为其优化企业周边发展环境，保障乙方独立合法生产经营、管理，确保企业不受其他单位和个人的影响。

3、在乙方向区政府申请合理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时，甲方负责协调处理。

（四）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须在甲方所在地办理合法的工商、税务注册登记。税收须在园区所在地税务部门缴纳，如有违反乙方按应缴税款两倍缴纳违约金。本协议履行期间乙方应自主经营、照章纳税、自负盈亏，独立承担一切责任。

2、乙方应主动做好立项审批、土地出让、规划、能评、环评、安评、职评、建设等手续。

3、乙方在办理完施工许可证后方可开工建设。乙方在建设施工中必须服从甲方和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按要求备案，特别是在工地的安全生产、扬尘治理、渣土外运、施工质量、消防安全、市容市貌等方面应符合法律规定，如违反规定，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厂区及设施建设应符合甲方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市规

划局相关要求。乙方产生的污水须达标排放至园区污水管道，雨水接入园区雨水管道，不得雨污混流。如有违反，乙方应停业整顿并承担相关赔偿和罚款。

5、乙方在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职业卫生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并达标验收。

6、乙方在日常生产中因自身安全责任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乙方项目建成投产后，根据自身情况优先考虑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当地村民的劳动力就业。

（五）违约责任

对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取消市区政府对乙方的优惠政策，补缴已优惠的相关税费，并由乙方自行承担为此项目投资的实际损失。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限投资；

（2）征地后长期闲置（两年以上）土地的，土地部门有权按照

国土部颁发的《闲置土地处置办法》规定收回土地使用权；

（3）不按规划进行建设或擅自改变土地用途。

（六）其他约定

1、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另签补充协议，所签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使用土地如因国家政策性征用，由征用方直接按国家征

用拆迁政策法规补偿乙方相关的经济损失，因不可抗力因素出现造成协议无法履行，协议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后续乙方还需要做进一步的项目可行性论证和项目备案，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乙方将根据权限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科技工业园一帆路两侧、张柳路以南建设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发展布局产生积极影响和推动作用，有利于提升产能及研发能力，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巩固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投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并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1、该项目所涉地块需甲方协调相关部门推出市场公开出让，存在协调不成，无法推出市场公开出让的风险；

2、该项目所涉地块以向社会公开挂牌方式出让，公司可能存在竞拍不成的风险；

3、该项目的运作有赖于双方密切合作，未来能否达到合作预期，尚存在不确定性；

4、项目建设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工程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5、本次投资对当期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长期业绩影响尚不确定。

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后续进展情况的披露

如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后续有重大进展，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后续协议、协议变更、协议终止、协议履行出现重大变化、协议履行完毕等事项，公司将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协议履行的进展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甲乙双方签署的《英科医疗智能医疗器械研发营销科技园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1日